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刘燕平女士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出质人	质押股数 (股)	股份类型	质押时间	质权人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刘燕平	11,400,000	限售流通股	2018年11月30日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5.29

刘燕平女士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燕平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16,54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8%。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 11,4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91%，占公司总股本的 5.29%。公司股东刘燕平女士与谢建中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32,147,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 14.92%，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 27,000,000 股，占刘燕平女士及谢建中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83.99%，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3%。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